



411503S-2023



河南启迪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QDK 0003S-2023

# 复配豆浆粉

2023-05-31 发布

2023-05-31 实施

河南启迪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启迪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高焕。

H N

Q B

# 复配豆浆粉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复配豆浆粉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豆浆粉（配料：大豆、麦芽糖浆）、黑豆浆粉（配料：黑豆、麦芽糖浆）中的一种或两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、燕麦粉、黑芝麻、黑枸杞、桑椹、黑小麦粉、黑藜麦粉、黑米粉、白砂糖、乳粉、L-阿拉伯糖、赤藓糖醇、羧甲基纤维素钠、木糖醇、微晶纤维素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拣选或不挑选、熟制（炒制）或不熟制、冷却或不冷却、粉碎或不粉碎、称量、混合、杀菌或不杀菌、包装加工而成的的复配豆浆粉。

根据所用原辅料不同，分为：燕麦高膳食纤维复配豆浆粉、速溶复配豆浆粉、黑豆复配豆浆粉、五黑复配豆浆粉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料要求

2.1.1 豆浆粉、黑豆浆粉应符合 T/CNFIA 159 的规定。

2.1.2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1.3 燕麦粉应符合 NY/T 892 的规定。

2.1.4 黑芝麻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5 黑枸杞、桑椹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 一部的规定。

2.1.6 黑小麦粉应符合 GB/T 1355 的规定。

2.1.7 黑藜麦粉应符合 NY/T 4068 的要求。

2.1.8 黑米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9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10 乳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
2.1.11 L-阿拉伯糖应符合 QB/T 4321 的规定。

2.1.12 赤藓糖醇应符合 GB 26404 的规定。

2.1.13 羧甲基纤维素钠应符合 GB 1886.232 的规定。

2.1.14 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.234 的规定。

2.1.15 微晶纤维素应符合 GB 1886.103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性状	粉状	从样品中取出 20g，置于一洁净的白瓷盘中，
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在自然光线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
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滋味、无异味	嗅其气味，然后用沸水煮熟，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异物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蛋白质, g/100g	≥ 15.0	GB 5009.5
水分, g/100g	≤ 10.0	GB 5009.3
脲酶试验	阴性	GB/T 5009.183
<sup>a</sup> 膳食纤维, g/100g	≥ 6.0	GB 5009.88
<sup>*</sup> 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25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 B <sub>1</sub>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
\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<sup>a</sup>仅适用于燕麦高膳食纤维复配豆浆粉。

#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<sup>4</sup>	10 <sup>5</sup>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<sup>2</sup>	GB 4789.3
霉菌, CFU/g	5	2	50	10 <sup>2</sup>	GB 4789.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

注：<sup>a</sup>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；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；m 为微生物限量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；M 为微生物限量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

#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# 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

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；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#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感官要求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---

H N

Q B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豆浆粉（配料：大豆、麦芽糖浆）、黑豆浆粉（配料：黑豆、麦芽糖浆）中的一种或两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麦芽糊精、燕麦粉、黑芝麻、黑枸杞、桑椹、黑小麦粉、黑藜麦粉、黑米粉、白砂糖、乳粉、L-阿拉伯糖、赤藓糖醇、羧甲基纤维素钠、木糖醇、微晶纤维素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拣选或不挑选、熟制（炒制）或不熟制、冷却或不冷却、粉碎或不粉碎、称量、混合、杀菌或不杀菌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复配豆浆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启迪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